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92051.00	13912551.00	13,341,874.25	10	95.90%	9.5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92051	13912551	13341874.2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执行，确保本院审判业务正常有序地进行，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保障，从而进一步提高审判工作效率，保证审判工作质量，全面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			长宁法院根据法院日常司法办案工作实际要求和审判执行业务经费开支管理规定，完成了2022年度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开支工作，保障了法院日常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有效提升了法院整体办案业务工作效率，保障了区内人民群众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法治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	2	
		新增寄存诉讼卷宗数	>=39000卷	24291卷	2	1	受到2022年新冠疫情影响，我院办案数量同比下降，导致寄存诉讼卷宗数下降。预计2023年度将会有所回升。我院将进一步做好审判执行业务经费开支管理工作，并做好案件卷宗保管工作，确保院庭长办案工作顺利地完成。
		全年受理案件数	>=35000件	35357件	3	3	
		全年审结案件数	>=35000件	35672件	3	3	
		院庭长办案数	>=9000件	6630件	3	2	受到2022年新冠疫情影响，我院院庭长办案数量同比下降，预计2023年度将会有所回升。我院将进一步做好审判执行行业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务经费开支管理工作，确保院庭长办案工作顺利完成。
		电子卷宗实际覆盖率	>=95%	95%	2	2	
		庭审直播数	>=2000件	1686件	2	1.5	受到新冠疫情影响，2022年度我院对部分开庭案件采用率线上庭审的模式，直播工作难以根据计划顺利开展，庭审直播数量有所下降。我院将根据庭审工作实际需求，增加庭审直播案件数量，提高法院庭审直播数量。
		诉讼文书受投率	>=99%	99%	2	2	
		安检特保到位率	=100%	100%	2	2	
		差旅费报销实际完成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90%	95.59%	3	3	
		二审瑕疵改判发回率	<=1.69%	0.09%	2	2	
		一审案件陪审率	>=90%	94.44%	2	2	
		当庭裁判率	>=45%	49.72%	2	2	
		庭审直播率	>=13%	10.31%	2	1.5	受到新冠疫情影响，2022年度我院对部分开庭案件采用率线上庭审的模式，直播工作难以根据计划顺利开展，庭审直播率偏低。我院将根据庭审工作实际需求，增加庭审直播案件数量，提高法院庭审直播率。

		信息输入差错率	<=1.91%	2.97%	2	2	
		差旅费报销差错率	=0%	0%	2	2	
		档案保存完整性	完整、无丢失	完整、无丢失	2	2	
	时效指标	案件平均审理时间	<=65天	53.59天	2	2	
		审限内结案率	>=98.7%	99.64%	2	2	
		诉讼档案及时扫描率	>=92.55%	99.98%	2	2	
		差旅费报销及时率	=100%	100%	2	2	
		陪审员参审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	2	
		经济效益指标	结案率提升度	>=0.25%	0.74%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结收比	>=98.7%	100.89%	3	3	
		流程信息有效公开率	>=97.8%	99.85%	3	3	
		裁判文书上网率	=99%	99.98%	3	3	
		裁判自动履行率	>=68.6%	78.31%	3	3	
		裁定再审率	<=14.8%	9.09%	3	3	

		申诉率	<=0.29%	0.11%	3	3	
		向上级法院投诉率	=0	0	3	3	
		审判质效	提升	提升	2	2	
		审判场所安全保障度	提升	提升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健全	健全	2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100	96.59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审判大楼大中修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0	900000.00	888,500	10	98.73%	9.8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0	900000	8885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对老化情况严重、故障频繁，存在一定安全隐患的消防设备进行维修；对配电间、水泵房、照明、卫生洁具及电动门等相关配套设施进行维修，保障本院干警、诉讼当事人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日常办公和审判业务的正常开展。			长宁法院根据办案场所建设标准和实际使用需求，完成了对配电间、水泵房、照明、卫生洁具及电动门等相关配套设施的维修工作，并对存在隐患的消防设备进行了维修，消除了法庭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升了法庭的使用效率，保障了办案人员和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设备维修工程完成率	=100%	100%	9	9	
			配套设施维修工程完成率	=100%	100%	9	9	
		质量指标	消防设备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配套设施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消防设备维修工程竣工及时率	=100%	100%	8	8		
配套设施维修工程竣工								

效 指 标			及时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文明施工投诉率	=0%	0%	5	5	
			法院整体硬件条件	改善	改善	5	5	
			消防安全隐患	排除	排除	4	4	
			设施设备用电需求	保障	保障	4	4	
			办公大楼安全性	提升	提升	4	4	
			审判执行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大楼管理制度	完善	完善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100	99.87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848800.00	11710571.00	9,340,747.29	10	79.77%	7.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848800	11710571	9340747.29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辅助人员招录工作，增加辅助人员数量，提高办案工作整体效能，完成各项办案辅助工作任务，配合案件分类管理改革，提高辅助人员岗位技能。			长宁法院根据审判辅助人员相关管理制度和薪酬管理文件，开展了2022年度审判辅助人员的各项招录、培训、考核和日常管理工作，提高了审判辅助人员的工作效率，有效降低法官工作强度，提高法院整体办案业务工作效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辅助人员到位率	=100%	100%	5	5	
			辅助人员年度工作完结率	100	100%	5	5	
			辅助人员招聘完成率	=100%	100%	5	5	
			辅助人员培训完成率	=100%	100%	5	5	
			辅助人员年度考核覆盖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辅助人员考核优良率	>=90%	90%	5	5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辅助人员考核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辅助人员薪酬成本	合理、合规	合理、合规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官与辅助人员配比	>=1倍	<1倍	5	4	我院法官数量同辅助人员比例低于1倍。我院将继续做好辅助人员的招录培训工作，并结合辅助人员编制数量，逐步提高法官通辅助人员的在职比例。
		社会效益指标	辅助人员专业能力	提升	提升	5	5	
			法官事务性工作压力	减轻	减轻	5	5	
			审判执行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辅助人员流失率	<=5%	4.92%	5	5	
			辅助人员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完善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助人员所在庭室法官满意度	>=90%	92%	5	5	
辅助人员满意度			>=90%	88%	5	4	受到2022年度新冠疫情封控影响，审判辅助人员工作量较大，辅助人员工作强度持续上升。我院将进一步加强审判辅助人员的培训工作，并做好审判辅助人员的日常辅导和关怀、绩效考核工作，进一步提高审判辅助	

								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满意度。
总分						100	95.98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01714.00	3241764.00	3,229,600	10	99.63%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01714	3241764	32296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为法官、书记员和当事人升级现有的标清法庭，满足最高法院科技法庭（互联网在线庭审）、上海法院统一高清庭审标准化法庭的需求，同时满足当事人、代理人、律师线下、线上参与庭审的司法需求，提升长宁法院信息化水平，深化“智慧法院”建设。			长宁法院根据法院信息化建设规划和市经信委相关批复文件，完成了远程提讯系统、政务外网更新建设、高清庭审系统建设等信息化建设任务，有效保障了法院相关信息化办案业务顺利开展。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长宁法院政务外网更新 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5	
			长宁法院远程提讯系统 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5	
			长宁法院高清庭审系统 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5	
			新建系统操作培训完成 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长宁法院政务外网更新 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长宁法院远程提讯系统	=100%	100%	5	5	

绩效指标		建设验收合格率						
		长宁法院高清庭审系统 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长宁法院政务外网更新 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长宁法院远程提讯系统 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长宁法院高清庭审系统 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系统运行稳定性和功能性	稳定、高效	稳定、高效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当事人、代理人、律师 线下、线上参与庭审的 司法需求	满足	满足	5	5	
			高清庭审标准化建设要 求	满足	满足	5	5	
			互联网法庭庭审数据的 交互	支持	支持	4	4	
法院信息化水平			提升	提升	4	4		
审判执行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相关的软硬件整体运维服务机制	健全	健全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9.96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 法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45426.00	2410876.00	2,410,85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45426	2410876	241085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构建以基础设施、应用系统、数据资源、信息安全为支撑，以应急响应为保证的常态化运维保障体系，最大限度提高人民法院信息化应用成效；实现对人民法庭的信息化运行质效可视化，为提高信息系统运行成效提供有力支持；从运维组织、运维管控、运维过程、运维资源四个方面建立信息系统运维保障评估方法，促进质效型运维管理体系不断完善。			长宁法院根据司法审判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需求和市经信委相关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司法大数据项目、远程审判项目、法院综合业务系统15项信息化运维工作，系统运维日志完整，全年故障排除率达到100%，有效确保了法院各项信息化办案业务的顺利开展，为法院开展日常司法办案工作提供了必要的技术支持。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信息化运维完成率	=100%	100%	7	7	
			设备运维覆盖率	=100%	100%	6	6	
			应急响应服务到位率	=100%	100%	6	6	
			巡检日志完整性	完整	完整	7	7	
	质量指标		系统和业务数据备份	=100%	100%	6	6	
			故障排除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事件响应维护及时响应 率	=100%	100%	6	6	

绩效指标		故障响应时间	<=24小时	约4小时	6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化设备运行效率	提升	提升	6	6	
			系统运维保障	提升	提升	6	6	
			信息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次	0次	6	6	
			审判执行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响应机制	完善	基本完善	6	5	长宁法院已制定了应急情况下信息化设备运行维护的管理制度,当尚未针对疫情封控期间等特殊时期的信息化运维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和管理制度。长宁法院将结合2022年度疫情防控期间信息化运维工作开展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应急响应机制,保障信息化运维工作的顺利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3%	10	10	
总分					100	99.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0	600000.00	598,600	10	99.77%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	600000.00	5986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00	0	—			
	其他资金	0	0.0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专用设备的采购，改善法院整体硬件条件，满足人民群众对法律诉讼的要求，推动执法办案全流程系统性、革命性再造，促进审判工作全面、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促进审判高质量发展。			我院根据法院办案业务实际需求，完成了会议系统设备和高清法庭配套设备的采购、验收、配发入库工作。全部设备均已投入使用，提高了法院的在线会议和远程开庭工作管理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庭审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100%	9	9	
			视频会议扩声设备采购 完成率	=100%	100%	9	9	
		质量指标	庭审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视频会议扩声设备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庭审设备采购完成及时 率	=100%	100%	8	8	
			视频会议扩声设备采购 及时率	=100%	100%	8	8	
		新购设备安全性能	保障	保障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庭审功能效率	提升	提升	8	8	
		审判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7	7	
		视频会议扩声设采购完成率	=101%	100%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9.98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0	180000.00	96,248.93	10	53.48%	5.3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	180000	96248.9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审判执行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保障执转破案件的工作经费正常支出，从而确保相关破产案件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提升司法办案业务效率。			我院根据执转破案件审理工作的实际需求，保障了相关经费及时支出，确保破产案件审理工作顺利地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审查完成率	=100%	100%	9	9	
			工作经费管理台账完整性	=100%	100%	9	9	
		质量指标	相关破产案件的审结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经费审查及时率	=100%	100%	8	8	
			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8	8	
			破产清算案件平均审理天数	<=675天	675天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破产案件审判质效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法治化营商环境			有效优化	有效优化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破产机制的长效性	长效、可持续	长效、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5.3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1000.00	521000.00	504,262.38	10	96.79%	9.6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1000	521000	504262.3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要求，对达到更新标准的部分车辆进行更新，及时完成对车辆的报废更新工作。通过对法院车辆的更新购置，为法院日常业务用车提供保障，提升法院执法办案保障水平。			长宁法院根据公务用车使用情况和相关管理文件，开展了2022年度公务用车更新购置工作，目前采购车辆已投入实际使用，有效降低了公务用车的运维成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采购完成数量	=2辆	2辆	7	7	
			车辆报废完成率	=100%	100%	7	7	
			新购车辆采购完成率	=100%	100%	6	6	
			新购车辆改装完成率	=100%	100%	6	6	
			新购车辆上牌完成率	=100%	100%	6	6	
	质量指标		车辆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车辆采购及时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原车辆报废及时率	=100%	100%	6	6	
			采购车辆使用率	=100%	100%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车辆保养成本	下降	下降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新购置车辆排放量	减少	减少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车规范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9.68	